

文章编号: 2095-1663(2017)05-0090-06

开放办学与重心下移： 日内瓦大学博士生培养过程管理研究

王斯秧¹, 王顶明²

(1. 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 北京 100871; 2. 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北京 100083)

摘要: 日内瓦大学是一所高度国际化的大学, 其博士生培养过程管理制度坚持传承与创新相结合, 以应对全球化、市场竞争与知识经济对博士学历人才的新挑战与新要求。本文以日内瓦大学博士生培养过程的组织与管理为例, 集中探讨其内部质量保障体系的基本特征: 国际视野、开放合作的培养方针, 重心下移、院系主导的过程管理, 以期能为我国的博士生教育提供有益的借鉴。

关键词: 日内瓦大学; 博士生教育; 培养过程; 质量保障

中图分类号: G643

文献标识码: A

日内瓦大学于 1559 年由加尔文创立, 具有悠久的历史与深厚的人文传统。它地处日内瓦这一国际化的大都市, 与众多国际机构联系密切, 是学术与科学技术交流的重要枢纽, 国际化程度相当高。2016 年, 全校有科学、医学、文学、社会科学、经济与管理、法律、神学、心理学与教育科学、翻译学院 9 个学院与 14 个跨学科研究中心, 521 名教授和 1623 名教学、科研人员, 共开设 26 个学士学位项目、103 个硕士项目、82 个博士学位项目; 全校共有 16530 名学生, 其中博士生 2231 名, 全年办学经费 7.48 亿瑞郎(约 52 亿人民币)^[1]。经过多年的办学实践, 日内瓦大学已建立一套成熟的博士生教育管理制度与组织架构, 并在高度国际化的基础上结合传统进行创新, 以应对全球化、市场竞争与知识经济对博士学历人才的新挑战与新要求。在 2016 年上海交大世界大学学术排名(ARWU)中, 该校位列全球第 56 名; 在 2017 年 QS 世界大学排名中位于第 98 名。日内瓦大学成功的办学经验值得我们学习和借鉴。本文主

要以该校博士生培养过程的组织管理与制度设计为例, 集中探讨其内部质量保障体系的基本特征, 以期能为我国博士生教育的健康发展与质量提升提供一些参考。

一、开放办学、特色鲜明的博士生培养体系

(一) 相对独立、自由发展的宏观教育管理体制

瑞士为联邦政府, 各州实行相对独立的管理, 没有教育部这一机构对教育进行统一管理。全国 26 个州实行 26 套不同的教育体系, 形成了瑞士教育复杂而独特的发展格局。在这一背景下, 大学由各州管理, 财政来源主要为所在州政府。瑞士大学会议是瑞士各大学校长定期聚会、研讨高校教育管理政策的交流平台^[2]。因此, 瑞士高等教育具有在统一的基本规则下各校相对独立、自由发展的特色, 而且这种特色充分体现在各个层面。就独立的大学来看, 在其博士生教育管理层面, 也是如此。

收稿日期: 2017-07-14

作者简介: 王斯秧(1982-), 女, 湖南平江人, 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助理教授, 博士。

王顶明(1980-), 男, 湖南平江人, 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中心研究人员, 博士。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学青年项目“治理视角下研究生教育省级统筹权研究”(CCIA150198); 清华大学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中外知名大学博士生培养过程比较研究”

(二) 体系开放、选择多样的高等教育学制结构

自从1999年签署《博洛尼亚宣言》之后,瑞士便开始实施高等教育体制改革,至2010年已基本完成全国所有高校的改革。改革之前,瑞士高等教育分为学士(根据专业,学习年限为四至六年不等)、深入学习文凭或高等专业学习文凭(相当于硕士学位,学习年限为一至两年;也称博士预备文凭,是攻读博士学位的必备文凭)和博士三级。2005年改革之后,瑞士高等教育主要分为学士、硕士、博士三级(详见图1)。其中,学士和硕士属于基础培养的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学生经过三年学习,修满180欧洲学分(ECTS),可获得学士学位;再经过一年半至两年的学习,修满90至120学分,可获得硕士学位。经过基础培养之后,可进入深入培养阶段。学生可选择“高级硕士”或“博士”。高级硕士至少需修满60学分(一学年),博士学习则需经过三至五年撰写博士论文并通过答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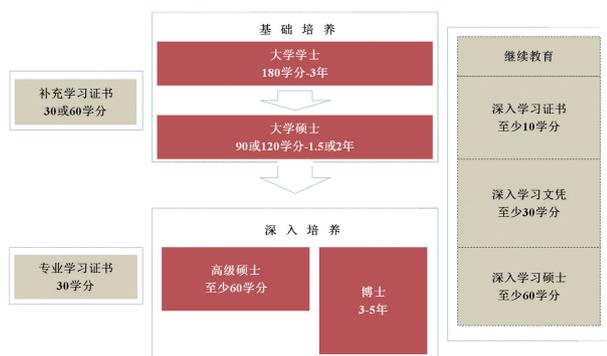


图1 改革后瑞士高等教育学制结构

说明:①图中的“学分”均为欧洲学分(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and accumulation system,简称ECTS),不同的学术活动对应不同的学分。一般而言,一学年对应60学分,1学分对应25至30学时。②图中的“继续教育”,主要针对取得高等教育文凭、已经就业的人群,有助于学习者的专业知识更新与深化。继续教育文凭分为三级,分别需要10学分、30学分和60学分。

资料来源: <http://www.unige.ch/admissions/sinscrire/doctorat/>.图文经笔者翻译、整理。

此外,进入高等教育体系中的学习者还可以选择“补充学习证书”和“专业学习证书”,进行某一领域的针对性学习。其中,专业学习证书项目可单独修习,也可在读博期间进行,作为博士学习期间的一种辅修学位,为博士论文选题与写作做准备,与攻读博士学位不冲突,不影响读博总年限。日内瓦大学的各个学院均设置相关方向的专业学习证书,学习期限一般为一至两学期,学分30—60分,由教学与

个人论文两部分构成。部分学院规定博士生必须完成相关研究领域的学习项目,取得专业学习证书,其成果可代替考试或预备期论文。以文学院现代法语语言文学系为例,有语言学、文学与美学、文学与学识、中世纪研究(跨学科)、瑞士文学与文化这五种专业学习证书,导师可要求博士生修习与研究方向相关的专业学习证书。

(三) 国际视野、开放合作的博士生培养

作为国际化的大都市,日内瓦是众多国际机构所在地,也是学术和科技交流的重要枢纽。日内瓦大学地处这一国际化大都市中心,利用地理与学术优势,积极吸纳来自全球各国的教师与学生。这些来自不同文化背景的研究者为学术研究提供得天独厚的条件,既可推动良好学术氛围的形成,也有助于学术交流与创新。据统计,2016年全校教学科研人员中,国际师资占比为61%;在校中来自151个国家的国际学生占比为37%,其中博士生的国际生源占比高达64%(另有20%来自日内瓦,16%来自瑞士其它地区)。

表1 2012—2016年日内瓦大学注册博士生、修习补充学习证书和专业学位证书人数

| 年份 | 注册博士生数 | 补充学习证书人数 | 专业学习证书人数 |
|------|--------|----------|----------|
| 2012 | 2272 | 337 | 561 |
| 2013 | 2346 | 373 | 634 |
| 2014 | 2385 | 451 | 552 |
| 2015 | 2511 | 441 | 442 |
| 2016 | 2231 | 396 | 290 |

说明:2016学年,教师培养学院的“学科教学基础补充学习证书”与“教育学基础补充学习证书”取消,原属日内瓦大学的高等国际研究与发展学院脱离大学,造成攻读博士学位、补充学习证书与专业学习证书的人数出现较大幅度下降。

数据来源:日内瓦大学数据办公室.<http://www.unige.ch/stat/fr/statistiques/chiffresetudiants/>.

日内瓦大学积极与政府、与瑞士及其它国家高等院校开展合作,在促进学术交流与发展、资源共享的同时,也为学生提供就业机会与良好的职业发展平台。作为六个瑞士国家研究中心所在地,日内瓦大学各系、所教师担任研究中心负责人或参与研究的由国家资助的研究课题,共有七百多项。此外,据统计,学校2016年共承担316个欧洲研究项目,其中牵头主持的欧洲研究项目21个;共签署30项与

国际机构的合作协议,参与450多项国际合作项目,还与100多个国家签署了合作协议或建立了合作关系^[1]。日内瓦大学还是“瑞士东部大学会议”成员,与弗里堡、洛桑、纳沙泰尔多所大学联合办学,在34个研究方向上共同培养博士生。

日内瓦大学的博士生在注册入学时,可明确选择学位论文为共同指导或联合培养。共同指导是指校内两名导师或校内导师与校外导师共同指导论文;联合培养指日内瓦大学与瑞士或其它国家的大学联合培养博士,博士生在两所大学各有一名导师,在双方导师共同指导下完成论文,进行一次答辩,获得两所大学共同颁发的学历文凭。

二、重心下移、院系主导的博士生培养过程管理

(一)院系自主的博士生培养规则

伯顿·克拉克曾指出,院系是学科、院校矩阵的交汇点,是高等教育系统的核心。管理重心下移的基层学术组织会使高等教育系统更具生产力。^[3-4]日内瓦大学的博士生培养与管理制度的基本保持传统制度,实行大学、学院两级管理,不设置研究生院。学校仅有针对全体师生的法规条文,在具体操作层面只做出最基本、最普遍的规定,例如博士注册申请人必须持有本科文凭与硕士文凭,或者经接收学院认定的同等学力文凭,博士生延期毕业、论文答辩、学位授予等关键步骤需由学院上报校长委员会批准。

除以上基本规定之外,在博士生培养的主要环节上,学校没有统一的规章制度,由各个学院自行制定博士生培养规则与要求、步骤,即学院在招生录取、培养过程、院系考核、学术评审等环节享有充分的自主权。博士申请人必须咨询接收院系的相关规定,博士生的培养流程必须遵照所在院系的规定。不同学科博士生需遵守各自学院的要求与规章制度,例如,文学院有《博士生宪章》、《日内瓦文学博士程序》与《文学博士学习规则》,明文规定博士生培养程序与规则^[5-6]。

在主要流程上,各个学院的博士生培养过程基本一致,均包括注册条件、论文指导、论文提交、答辩、学位授予等环节。但是在博士生考核方式上,各学院差异较大(详见表2)。在九大院系中,文学院、法学院、神学院明确要求博士生需要接受预备期考

核。其中,文学院博士生正式注册第一学年属于预备期阶段,需在第一学年年末提交一篇预备期论文并通过答辩,论文长度与性质由博士生与导师共同商定。而且,文学院在批准博士生注册申请的同时,还需指定论文答辩委员会主席(以下简称“答辩主席”),答辩主席全程参与博士生培养过程。在预备期论文答辩中,导师与答辩主席共同判断学生是否有能力继续进行研究,并指出学生急需改进的地方。如果论文选题出现问题,预备期论文答辩也是重新选择方向的时机。经导师与答辩主席预先申请,预备期论文答辩可延期(至多延期一年);如果答辩不成功,可申请一年之内再次答辩。(在设置预备期的学院,再次答辩的期限各不相同,文学院需在一年内进行,神学院可在两年内进行,法学院则必须在半年内进行。)两次答辩均未通过,博士学籍取消。如果在读博期间已经完成专业学习,则可获得专业学习证书。此外,预备期论文答辩延期不影响博士论文期限,博士生仍需在注册年限之内完成学位论文。博士培养年限通常为三至五年,原则上不超过五年,特殊情况经学校批准可延期至六年。

(二)各司其职的博士生指导团队

日内瓦大学博士生培养的质量保障主要依赖于博士生导师及其院系学者对学术的严格要求、准绳与追求。导师是博士生培养的核心负责人,严格依照学术与学科标准对博士生进行培养。具有硕士学位的申请者注册入学前就需选择相关专业指导教师并征得教师同意。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均可担任博士生导师,也有权无条件拒绝申请者的指导申请。博士生导师综合考量申请者的求学动机与长远目标,以及是否具有完成博士论文的潜力和素质,明确告知学生职业前景与学校培养的真实状况,是否可在学院或其它大学获得博士后职位等。日内瓦大学文学院还规定,在本院获得硕士文凭的学生,经专业负责教授同意,可申请外校教师担任博士生导师;在外校获得硕士文凭的学生,必须选择日内瓦大学文学院的在职教师担任博士生导师。

博士生入学之后,导师与学生共同制定论文进度计划,约定师生交流频率(例如每月见面一次,或者每隔两三月见面一次)与论文各部分的交稿时间。在论文写作过程中,进度计划需要随时更新、调整。博士生负责论文撰写并主动联系导师,告知论文进程、写作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实际或可能出现的延期,按照进度计划中约定的时间提交论文各部分。

导师则应关注论文选题,按照进度计划约定的频率 文的评价并提出有建设性的建议。
接待学生,及时批阅学生提交的论文,坦率告知对论

表 2 各学院博士生考核方式与要求

| 学院 | 2016 年在 校博士生数 | 是否有 预备期 | 是否有考试 | 考核方式或要求 |
|---------------|------------------|-----------------|------------------|---|
| 科学院 | 766 | 由系所或指导 委员会自定 | 有 | 口试、笔试各一 |
| 医学院 | 337 | 无 | 无 | |
| 文学院 | 364 | 有 | 无 | 预备期论文及答辩 |
| 社会科学院 | 178 | 无 | 系所或论文指 导委员会自定 | 每年 12 月 25 日向论文指导委员会提交进度报告 |
| 经济与 管理学院 | 95 | 无 | 无 | |
| 法学院 | 197 | 有 | 无 | 预备期论文及答辩,或者取得研究领域的深入学习文凭,二者选其一。 |
| 神学院 | 36 | 有 | 有 | 一门笔试,三门口试,平均分必须达到 4 分(满分为 6 分)。如果博士生已取得研究领域的深入学习文凭,可缩减或免除考试,或者用研讨会代替考试。 |
| 心理学与 教育科学院 | 238 | 无 | 无 | |
| 翻译学院 | 18 | 无 | 无 | 注:博士生必须完成由导师指定的个人学习项目 |

注:在 2016 年的学校统计数据中,还有 2 名在读博士隶属于学校的跨学科研究中心,未被统计入上述 9 个学院之中。

数据来源:Université de Genève en chiffre, Edition 2017, Université de Genève.

除导师之外,每个学院均会设置论文指导团队,在学术与行政两方面承担辅助与监督职责,保证培养程序顺利进行。例如医学院博士生由导师与指导委员会共同负责,指导委员会由三名医学院教师组成,其中一位为院长代表。心理学与教育学学院则由相关方向所有具有博士文凭的教师组成博士委员会,选取其中至少两名成员与导师共同负责论文指导工作。

博士生指导团队全程参与博士生培养过程,传达教育与行政信息,负责监管论文写作过程中每一步骤的顺利进行,在必要时协调导师与学生关系。博士学位论文由导师指导、同时有论文指导团队予以辅助;论文选题在学院不定期召开的教授会议上审核;博士生论文接近完成时,导师与答辩主席商定答辩委员会成员和答辩日程。一般来说,答辩委员会由三至五名成员构成,且必须包含一位学院或学校之外的专家。

(三)以学生为本的博士生培养理念

尊重学生个体、以学生为本的培养理念贯穿于日内瓦大学博士生培养的始终。在日内瓦大学的博士生指南中,关于博士生培养的页面上仅标明最基本的注册条件以及各院系的博士生培养规则的网站

链接,绝大部分篇幅都用于介绍怎样申请奖学金及获得资助。

日内瓦大学实行随机注册制,博士生注册不局限于学校注册时间,原则上全年均可注册。每隔两三个月,学院召开教授会议时审批注册材料。导师或论文评审委员会主席至少需提前半个月向教授会议提出注册申请,博士生在指定期限内向学习顾问提交所有材料。教授会议批准或拒绝注册申请。

博士生没有限制性的课程训练,导师可根据学院规定或博士生情况,要求博士生学习相关研究领域的课程或项目。部分院系要求博士生修习相关领域的课程或深入学习证书,整个培养过程围绕博士学术论文进行。导师指导博士生在规定年限内进行原创性、独立性、高质量的学位论文课题研究,提高博士生学术能力、可迁移能力、批判性思维、跨学科研究思维等,帮助学生进行职业生涯规划。

学校鼓励学生通过大学教学获得教学经验。各个学院均提供由日内瓦政府预算资助的助教职位,大部分博士生的资助途径均来源于此,既为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经济支持,也是学生获得教学经验的机会。读博期间没有发表论文的硬性要求,但鼓

励发表论文并参加国际研讨会。学校提供多种奖学金,资助学生参加国际会议与国际交流。例如学生可申请国家资助的奖学金,去国外大学交流一年。

由于日内瓦大学位于瑞士法语区,教学以法语和英语为主,博士论文一般应以法语或英语写作。在大部分学院,经导师同意,博士生可以用瑞士官方语言(法、德、意)及英语写作论文,但如果用法语以外的语言写作,提交论文时需同时提交法语概述,长度规定不等。文学院的语种规定最为宽松,博士生可以用研究领域的语言写作,但需要提交的法文概述篇幅也最长,需占论文篇幅10%左右。

此外,学校注重博士生学术道德的培养,例如舞弊与抄袭是严格禁止的行为,一旦发现,学位论文不予通过。文学院的《博士生宪章》还规定导师需告知学生,在人文科学领域,已经发表的学术论文不能直接原样当作学位论文的一部分。

(四)独立设置的学习顾问

日内瓦大学各学院均设有多名学习顾问负责学术管理,配合具体事务、根据规章制度为博士生培养工作提供服务。在不同学科方向以及本科、硕士、博士不同阶段,学术顾问具体负责在学习规划、课程选择、成绩分析等方面接受学生咨询,给学生提供指导与建议,承担学籍及其事务性管理,以其行政性辅助与监督职责保证培养程序顺利进行。

学习顾问是连接学生与处理具体事务的行政人员之间的纽带,在大部分院系由专人担任,在部分院系则由教师兼任。博士生注册、论文提交、答辩等均通过学习顾问提交材料。在论文撰写过程中,如博士生与导师之间的交流出现问题,也可向学习顾问求助。如有必要,学习顾问可将材料提交至校长委员会。

三、对我国博士生培养管理的启示

(一)尊重学术自由与学科规律

博士生培养应遵循开放创新、兼容并包的原则,避免用千篇一律的硬性规定划定条条框框,而是尊重各学科的发展规律与客观要求,给予学院高度的自治权与学术自由,尊重学院在招生录取、培养过程、考核评审过程中的判断与决定。在日内瓦大学,院系层面的独立自主并不意味着规则松弛。每个学院均有相应的学术机构与行政人员,辅助与监管培养过程,完备的管理组织与制度旨在服务于学术与研究生培养工作。

(二)相对灵活的管理制度

日内瓦大学的博士生培养管理制度具有相对鲜

明的灵活性特征。学校的行政与学术管理均为教学、科研等学术工作服务,并以合理的制度、高效简约的行政手续适应学术发展的需求。在日内瓦大学,这种灵活性体现在注册入学、过程管理、导师身份、师生互动、毕业答辩等各个环节。例如,博士生不设置统一报名时段,采取随来随审的报名方法。在培养过程中,学生可根据研究课题的需要,选择校内或校外的指导老师;老师也可根据学生的学术基础,为其量身定制培养方案,如是否修习某一方向专业学习证书,预备期考试以何种方式进行等。

(三)明确导师及指导团队的职责

导师是博士生教育质量保障的主要力量,同时设置相应的职能单位,如答辩主席、指导委员会等,共同辅助与监管培养过程,以明确的规章制度保障博士研究生培养质量与权责关系。日内瓦大学的部分学院还有《博士生章程》明确导师与博士生各自的职责。导师与学院教师在论文开题、提交、评审、答辩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监督与保障,同时论文评审与答辩邀请校内与国际学者参与,再度保障学生学术论文训练质量。

(四)鼓励和支持跨学科人才培养

日内瓦大学明确提出跨学科研究的特色,充分利用学校小而精的优势及其独特的师资力量,促进跨学科人才培养。跨学科培养涉及的范围广泛,涵盖学士、硕士、博士培养的各个阶段,在课程设置、学位设置等各个层面贯彻跨学科培养的理念,在校内营造良好的跨学科人才培养氛围。各院系之间精诚合作,教师之间的交流畅通无阻。有些教师本身具有跨学科专业知识,从事跨学科研究,可以指导学生更科学、合理地构建自己的知识体系。例如文学院一些课程的设置,汇聚来自人文学科不同领域的专家学者,就某一特定主题,每位教师做一至两次讲座,在各自的领域进行探讨,有利于打开学生的视野;还有哲学系与文学系教师联合开设课程,如一位文学系教授与一位哲学系教授共同开设“二十世纪人文思潮”课程,从文学、哲学、社会学等多个角度导读一部或几部经典著作。这类课程长期开设,既能保证稳定的教学资源,也有助于教师的资源共享和相互促进。

注:本文的一手资料主要来自于研究者在日内瓦大学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所得,包括亲身体验该校博士生培养过程的收获,以及在学校研究生教育相关机构、图书馆、资料室查阅、收集的博士生教育管理构架、规章制度等资料。

参考文献:

- [1] 日内瓦大学 2017 年数据. Université de Genève en chiffre, Edition 2017. https://www.unige.ch/stat/files/9514/8949/0394/UNIGE_EN_CHIFFRES_2017_V3.pdf.
- [2] 瑞士联邦政府官网“教育与科学”部分. <https://www.bfs.admin.ch/bfs/fr/home/statistiques/education-science.html>.
- [3] 伯顿·克拉克,高等教育系统:学术组织的跨国研究[M]. 杭州:杭州大学出版社,1994:34,229,232,279.
- [4] 王顶明. 规范、行动与质量:管理者视角的博士生培养过程管理研究. 广州: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2017:31-32.
- [5] 日内瓦大学文学院官网. <https://www.unige.ch/lettres/fr/etudes/formations/doctorat/>.
- [6] 日内瓦大学文学院宣传手册. Etudier les lettres à l'Université de Genève, 2017-2018: 19.

**Running School Openly and Delegating Power to Lower Level:
Study on the Doctoral Education Process Management of the University of Geneva**

WANG Siyang¹, WANG Dingming²

(1.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Peking University, Beijing 100087;

2. China Academic Degrees and Graduate Education Development Center, MOE, Beijing 100083)

Abstract: The University of Geneva is a highly internationalized university. It has inherited traditional ways and innovated new ways in cultivating doctoral students to meet the challenge and demand for talents with Ph.D. degrees in the globalization, market competition and the development of knowledge-based economy. Taking the organization and management in the doctoral student cultivation process at the University of Geneva as examples, the paper explores the basic characteristics of the internal quality assurance system such as international view, cultivation principle of opening up and cooperation, the process management for power delegation to lower levels and decision-making at school and department levels, with which, the author hopes to provide some useful references for the doctoral education in China.

Keywords: University of Geneva; doctoral education; cultivation process; quality assurance

欢迎订阅《研究生教育研究》

《研究生教育研究》(双月刊)是由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等机构主办、面向国内外公开发行的高端教育类学术期刊,是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会刊、华东地区优秀期刊,目前已被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学术期刊数据库(NSSD)、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数据库(CSSCI)、中国期刊全文数据库(CJFD)、万方数据库、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等重要数据库及有关报刊网全文收录,成为我国研究生教育研究者和管理者最重要的学术交流平台之一。

《研究生教育研究》以“鼓励探索、激励创新、倡导求真”为宗旨,致力于探索研究生教育发展规律,反映研究生教育教学最新成果,倡导先进的教育理念,促进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为创新型国家建设和科教兴国、人才强国战略服务。其读者对象为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领导、高校研究生教育管理者、教育科学研究人员、大专院校师生以及一切关注研究生教育事业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

本刊国内刊号为 CN34-1319,国际刊号为 ISSN 32095-1663,每期定价 15 元,全年 90 元(含邮资),读者可通过各地邮局订阅,邮发代号:26-233。

杂志社欢迎读者直接订阅,汇款和联系方式如下:

银行汇款(转账) 账号:1842 0346 8850

开户行:中行合肥南城支行 开户名称: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收款人:《研究生教育研究》编辑部

邮局汇款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金寨路 96 号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教育研究》编辑部

邮编:230026 联系人:胡元蛟 联系电话:0551-63606175 传真:0551-63602179

本刊电子邮箱:jysjy@ustc.edu.cn 网址:http://journal.ustc.edu.cn